

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可在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代理部办公室（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南门十字西南角 35 号颐馨园商住楼 11 楼 11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TC-ZFCG-西乡县-20251029

项目名称：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5,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95,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5,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 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防洪渠及边坡治理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5,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中小企业发展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②《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③《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④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⑤《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⑦《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2）绿色发展政策：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②《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③《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④《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⑤《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7)《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注: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乡县殡仪馆防洪渠及边坡复绿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无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拟参与本项目磋商响应的供应商应按照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汉财办采管〔2024〕20号)文件要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资格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等级,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II、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以上执业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不良信用、无在建工程;

(4)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会议,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磋商响应；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当为中小微企业(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并提供企业声明函。

三、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 0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经：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代理部办公室（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南门十字西南角 35#颐馨园商住楼 11 楼 1101 室）

方式：现场购买，谢绝邮寄

售价：每套 3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四、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将坛西路南侧 35 号颐馨园商住楼 11 楼 1102 室）

五、 开启

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将坛西路南侧 35 号颐馨园商住楼 11 楼 1102 室）

六、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 其他补充事宜：

注：1、经办人持企业单位介绍信（介绍信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方式）、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必须持有企业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现场购买，谢绝邮寄）；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

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西乡县殡仪馆经办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乡县堰口镇古城村泾阳河桥头

联系电话：0916-63810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南门十字西南角 35#颐馨园商住楼 11 楼

联系方式：0916-2524867

3、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鲁工

电话：18691605987

采购人：西乡县殡仪馆

采购代理机构：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0 月 31 日